

人類心像與民意

陳孟堅譯

格洛克（Charles Y. Glock）是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Berkeley）校區「調查研究中心」（Survey Research Center）主任。一九六四年五月九日，「美國民意研究協會」（AAPOR—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Public Opinion Research）與「世界民意研究協會」（WAPOR—World Association for Public Opinion Research）在美國密蘇里州 Excelsior Springs 召開年會時，他在大會中提出這篇會長演說詞。其中闡述他對民意研究新方向的見解，認為民意形成的基本因素，是三種基本的人類心像（images of man）（註）並旁徵博引加以論證，甚富啓示性，故特輯出，以供時賢參酌。——譯者附註

前略

（前略）那些昨天尚在爭論不休而今天已變為尋常的觀念，正如像大多數格言（Aphorism），並非全然記述的現實（reality）。不過，過去三、四十年來，美國社會反映格言却似乎包含著較多的真實性。幾乎在社會，政治與經濟生活的每一個範疇中，假如我們對今天的各種觀念了然於心，並樂于加以支持，就會使得一、二十代前人九泉不安了。認為政府保障黑人民權是非常正確的觀念，認為對罪犯一定要懲處其罪行的觀念，認為醫藥應該加以社會化的觀念，都會是對我們上一代人的譏瀆。

這種急劇的社會變遷，并非各種社會的共通特色。有些社會實際上維持了許多世紀皆無所改變。因

此，假定變遷是必然的，并把把美國社會裏發生的這許多變遷歸因於是一種趨向變遷的無情衝力（impulse），那是不够的。變遷的事實和特性，兩者都需要解釋。在美國社會裏目前的各種變遷，是跟民意緊緊接合在一起的。它們正在改變著人民需要表達意見的各種問題（issues），也改變著形成他們意見的各種基礎（Grounds）。因而，在美國社會裏的各種變遷，跟民意分析家有特別關係。他們和社會學者，都分擔著解釋的使命。

我會提到：今天我們所願支持的各種觀念，可能觸怒前一、兩代的事實。這種在美國民意方面的變遷，我認為從廣泛處衡量，是會一直左右美國民意的「人類心像」方面，產生了變遷之一結果。意見受「人類心像」影響的看法，也許不會即刻響亮起來，而且也十分需要對這一點加以說明。不過，作為一種發凡，容我簡單的斷言：人們對任何公眾問題（Public issue）之如何感覺，必然是由他對人類本性（Man's nature）的瞭解來形成的；同時，也容許我來說明人們的什麼可能係其本性之結果；什麼又不可能爲其本性之結果。

左右美國歷史中一直流行的各種心像的基本因素，也許是人們所認定應有的自由意志（Free will）。到了極端，人們就會認爲應該具有實際上的無限的自由意志。這種心像，決不承認：在任何意義下，人類是其環境（environment）的犧牲品之可能。他之所以爲他，以及他的所作所爲，倒無寧是完全爲了他自己。人是沒有自由意志的一種觀念，也濡染了美國的社會。這種觀點與把人類的自由視爲無限的觀點，恰好成相反的兩極。它認爲人類全然是其遺傳（inheritance）與環境的產物（creature），因而，他所做的每一個選擇和決定，都冷酷地受着非其所能控制的各種力量（forces）所註定。

在這兩種人類本性的極端觀點之間，還有第三種心像在美國人生活的取予之中出現。這種心像承認人類的自由受到其遺傳與環境的限制，可是，拒絕接受人是全被註定的觀念。這第三類觀點，對於人類究竟應有多少自由，顯然容許有相當多的差異。但是，持有此觀念中任何程度的看法，是與把人看做全然註定和全然自由，在基本上是不相同的。

要清楚而確定地找出這些「人類心像」的來源，是困難的。不過，大致上說，認為人類具有實際無限自由意志這種心像，是植基于西方神學思想（Western theological thought）的歷史。上帝依其自己的心像創造了人類，但給予人類在是與非（Right and Wrong）之間抉擇的自由；因而，也給予了人類能力以指導其自救。此類觀念已經世俗化了，所以人類在這個世界以及未來的世界裏的命運（destiny），屈從於人類的控制。

要找出人類是全然註定的觀念的來源，還更加困難。卡爾文教（Calvinism）的預定論（Predestination）中，有一種宿命論的因素：認為上帝預定了人類在其生活中的地位。不過，在神學思想方面的宿命論是來自上帝。馬克思（Karl Marx）則無疑是透露其經濟宿命論（Economic determinism）的想法而把人類缺乏自由的觀念用于世俗的。而且，由於科學對自然在實驗上及理論上的不變規律之發現，人類全由註定的觀念，或許已更為流行了。

貳

在兩大極端之間，以人類既非自由也非命定的折中觀點，我想有相當程度是源於社會科學。社會科

學在人類的自由是了無限制的觀念上，從上一世紀開始，已經分道揚鑣，而在近三、四十年來最為顯著；同時也證明人類不能全然逃避其周圍各種社會勢力（social forces）的影響。

不管它們的來源為何，這三種人類心像的每一種，都提供各種不同的看法（perspectives）來觀察世界，並形成有關的意見。這些看法，一部份是來自各種心像的本身；一部分自來各種信仰（beliefs）、價值（values）與規範（norms）。而這些信仰、價值與規範，則與各種心像是結合在一起的。一般人對其心像如何，不見得判然瞭解；甚至不見得自知持有此種心像哩。不過，他為了形成一個意見，無論如何模糊，對於人們究竟像個什麼，每個人在他的腦子裏總得有一些觀念的。

在我們的社會裏，一個模模糊糊覺得人類有無限自由的人，也可能抱著人類應該負責地使用其自由的觀念。因此，當他衡鑒別人的時候，他的意見，就會以那個人在實際上言行是否已盡了責任來作基礎。廣泛而言，一個負責任者的象徵，是這樣的：他有抉擇其命運的自由，而其明智的選擇，可以從社會給予他的報償上反映出來。反過來說，一個不會獲得社會報償（rewards of society）的人，則必然在事實上未能盡責從事其選擇。這種人類心像，可能產生博愛心，却不見得同情不符社會標準的人。總而言之，認為他的境遇是他自己的過錯，他必須自作自受。

把這種心像用于當代的黑人革命與醫藥社會化兩項問題上，是可能都會激起同情心來的。一個抱持以人類是自由而負責觀念的人，他就可能認為黑人的困境（plight）不是別人的錯，而是他自己的錯。他如改弦更張，也會獲致成就。黑人沒有權利要求特權。而以其所作所為，顯示其是不值得享有那些特權的。至於醫藥社會化，持這種心像的人也可能會說：醫生們之終於能在社會裏贏得其地位，乃是由於

他們自己的進取與勤奮所致。剝奪他們這種地位，是不對的；那些未能巧于運用其自由的人現在要讓其輕易獲得醫藥服務，更是不對的。假如他們曾經作得正確，他們就應該已有錢來付賬了。

抱持極端宿命論心像的人，他對這個世界及其同類，就會感覺大不相同了：一個人之是否已獲成就或不能達到社會的標準，這並非其價值的象徵。由於失敗與成功皆係註定，因而成功者不值得其已獲得的社會報償，失敗者也不應受到他所受到的懲罰。所以，把社會改組以求事物平正，那是對的。為了解救窮困者，要求成功的人作某些犧牲，也是合理的了。而且，亦不應要求窮困者顯示其受救濟的任何價值。蓄意抱持此種人類心像的人，在協調其宿命論與自由的時候，會得遭遇一些困難。他也許會說：有少數智者，由於他們熟稔宿命論如何起作用的知識，因而他們能够超脫宿命論的影響；而他呢，就是其中之一。作為智者，他就有責任把事物弄得平正的一種責任；而且，不像被註定的公衆，他也有權力來這樣做了。

從這種看法來看黑人境遇的人，可以瞭解，其所得到結論，是與把人類想像作全然自由的人迥然不同的。後者拒絕給予黑人任何幫助，前者則以黑人的境遇決不能歸咎黑人，因而可能堅持黑人應與白人一樣必須自動地給予相同的報償。強調給予社會的報償，而不是強調平等的待遇。一旦黑人已經獲得較廣泛的社會報償，則黑人們的責任為何，在這一問題的觀念上，却是另外的事了。對醫藥社會化的看法，宿命論的心像也有不同的觀點。醫生們享有他們的特權，並非由於任何可以歸功於他們的結果；不能享有醫藥服務的那些人，也不能對其困境負責。不過，由於沒有人是有責任的，唯有少數的智者之所分配的平等，方為至善（Ultimate good）。

自由意志的與宿命論的心像的記述，是理想的。在現實中不見得兩種心像會以這些極端的形態呈現出來。說人們會接近于持有其中一種純粹或最極端形態的心像，似非平允之論。

參

第三種人類心像，是最難描述的。這是由於它包含著許多次級心像 (Sub-images)所致。而且，由於新的科學證據對人類受其環境限制的種種方式的確證，它也是最易改變的。就表面的意義來說，這種心像是首先設想人類是有自由意志的；不過，它必須受到下列的限制並以其為條件：他所承襲的特性 (attributes)，他受社會濡染的方式，形成其社會特性之歷史力量 (Historical forces)。

參閱證據來有限度決定人類所持心像哪些應由宿命論的因素說明，哪些又必須歸因于宿命論的因素，這是可能的。舉例言之，同性 (Homosexual)並非理性的自由選擇的結果，目前已無爭論的餘地了。不過，在大多數的問題上，對於決定人類行為是否係註定的，科學的證據薄弱，以致還不能建立一項基礎。而且，科學的證明如何，很少人能知其詳。因此，在現階段的歷史中，這一型人類心像的一種核心特徵，乃是透過觀察與對社會科學研究結果普遍接觸的一個開放的心靈 (Open mind) 和一種明覺 (Awareness)，因而，人類是註定的，也是自由的。

抱持這種心像的人，可能同情黑人的困境，承認那多半是黑人沒有權力控制的各種勢力造成的效果，同時也支持改革這一現況的努力，以便黑人們能跟任何別的人一樣，使有獲得社會報償之門。不過抱這種折中心像者，不像宿命論者，是不一定同情黑人必須有超過平等的權利。他可能希望當黑人具有獲

致成就的條件時，黑人是否努力以獲得成就，則由他自己去決定。對於醫藥社會化，這種心像也可能引起同情的反應。但這種心像可能對醫生們的成就帶著敬意；對與窮困者之醫藥服務的關切，同時混合著希望不使醫生們作不當的妥協。

現在你會問：這些與前文所稱美國民意之最近變化，與美國社會在心像方面的變化有何關係呢？

我所記述的三種人類心像中，第一種（人類有無限自由意志）及其近似者，在十八與十九世紀期中，支配了美國；而且對下列方面會有廣泛的影響力：對於形成憲法與民權法案（The Bill of Rights），對於我們法制的發展，對於我們的經濟體系皆然；或許還更微妙地影響到美國家庭的演化（evalution）呢！

例如在民權法案中，自由的要素獲得十分明確的表達。信仰自由、言論自由與出版自由，以及訴願權（Right of petition），唯有當人們本乎天性有能力運用這些特權時，才有意義。比較沒有限制的一種自由意志，的確是容許人們這樣去做的。在美國憲法中，責任的成份含蓄；但在法律體系及刑法條款中，却有更明確的表示。美國法律的傳統制裁觀念，是假定人們有能力作自由選擇的；因此，行為應該負責。美國的經濟制度，也一向非常重視個人的進取與努力。

以人類是自由而負責的心像，自始即主要地啟導著美國社會；時至今日，吾人的各種制度，仍舊反映它的力量。不過，近百年來，特別是過去三、四十年間，由於大大受到社會科學的刺激，人類修正的心像，使這種基本心像的意義（tenets）已經受到挑戰。

肆

人類心像任何變遷之充分效果，是不見得立刻被感覺出來的。要把新的心像傳佈開來，得花費很多時日，此外，一種新的心像，是可能漸漸引起注意并把從前的心像所產生出來的信仰、價值和規範，逐步加以修正和改變的。

當社會越來越感到社會科學對人性的了解之衝突時，我以為在我們時代中所目擊的，乃是一個變遷的長期過程的開始。此一過程而且是已經開始了。

正興起中這種心像導致的變化，對於最受社會科學家研究結果影響的社會信仰，價值與規範等等，是最為重要的。特別是那些旨在處理社會中所謂「越軌行爲」（*Deviant behavior*）的各種制度（*institutions*），已經受到影響。有關處理賣職者、貧困者、心理疾病者與罪犯方式上的種種觀察，在前一代期間已經有了急劇的變遷。譬如，窮人之所以為窮人，是由於他們本身過錯而不能像自由人負起責任的一項觀念，就不再能够激起慈悲的情懷了，事實上，我們對於「博愛」（*charity*）一詞，不再覺得舒服。其他與舊有心像相關連的字眼，也傾向於被捨棄了。例如，人們可能心理上有疾病，但他們不再是瘋狂。

社會的其他方面，如經濟秩序、宗教、家庭等等，也許較少受到社會科學有關人性知識的影響。我認為些制度的抵抗，一部分來自高度信奉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而這種個人主義，則由於承襲傳統的心像而來；另一部分，就是他們所受到社會科學直接的影響，要比較少些。不過，企業之採用科學

的人事管理，教堂對聖經文詞找尋非神話的解釋，而家庭之關心父母行爲對子女的效果，都顯出他們並非全然沒有受到新意識形態的影響了。

我所講這些與民意現象的關係，至此應予論證了。我曾引述充分的例子，來說明人類心像的變遷影響民意主題的各種問題之性質與內容。它也影響構成民意的種種基礎。並非每一個人都已抱持了新的心像；事實上或僅僅是一小部份人。仍然有人認為黑人的困境是他本身的過錯，而不是別人的過錯。不過，那些繼續懷持傳統心像的人，已逐漸在被迫採取守勢；不僅在黑人的問題上為然，而且在一切或明或暗涉及人類本性(*man's nature*)的基本觀念之間題上，也是這樣。由於傳統心像的支持者已被迫採取守勢，這種修正的、折衷的人類心像，儘管可能在某些方面失敗，終將註定贏得最後勝利的。

五

人們宿命論的心像，目前流行不廣；在美國的社會裏，也不顯著。不過，在美國人的生活中，它展示其影響力的機會，正在增加。例如，有些人就受這種觀念的約束：所有的所謂「犯罪行爲」，都不是行爲人的責任。一些為黑人發言的人，就含蓄地贊同黑人獲致超過平等的社會待遇。這些，是這種心像可能存在的象徵；在形成美國民意的內涵與氣氛方面，是一種可能的勢力，作為民意研究者，也不能忽視其出現。

這些歧異的心像之特性(*strains*)，顯然滲入了美國的集體心靈(*collective mind*)，並且導致了許多社會的不和與政治的紛爭，而使當前的美國景象為之黯淡。不僅僅是衝突的利益相左而已。就更基

本的意義而言，許多當前的難題，都起因於各種矛盾的人類心像和其社會環境之間的種種差異。你們中有些人也許會懷疑：我所講的，用常見的自由主義與保守主義的分類來講，可能要容易得多。對這一點，我不反對；不過我要提醒：人類心像是更基本的概念。它燭照出自由主義與保守主義的意義，而不是在那兒兜圈子。

譯者註。*image*一詞，國內心理學家的逐譯，甚有差異；或譯爲「心像」、或譯爲「映像」，或譯意像；此處取「心像」譯出。

從心理學的角度嚴格說，「心像」或「意像」非即「觀念」。但在本文原文中，格洛克教授曾多處將*image*一詞與*idea*一詞交換使用；少數地方並以 *conception* 以至 *view* 相代。就其內容來說，他所用的 *images of man* 一語，也超過心理學上在知覺與感覺得來的知識與經驗以外的意像知識的範圍；也不全是所謂記憶的意像構成的意像或各種官覺的意像。似乎很接近我國人之所謂想法與看法。特別是一直與人性(*nature of man*)的討論相結合，指出人們把「人」看作何種性質？他們如何想？如何看？如何做？其中 *image* 的差異是一項基因。故在此處將其譯爲「觀念」、「映像」與「意像」，均似未能盡義，乃以「心像」譯出；并用以和文中真正確指「觀念」之處有所分別。